海边人家

大大的顺母涂

□智之/文　张磊/摄

朱家尖岛古称马秦山，千百年来的海浪冲刷促成了山下绵延不绝的潮间带，那就是顺母涂。

历史上有几十个村落，分布在不同山岙，为海涂所包围。所谓“小小朱家尖，大大顺母涂”，就是当时小岛自然地貌的真实写照。直到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朱家尖岛在围海造地的浪潮中连陆成片，但周边仍有不少海涂。

顺母涂以绿色细泥为主，广阔而平坦，富涵营养质，汇聚了东海精华，孕育了丰富的特产，其中有施施而行的泥螺、香螺；忽闪双眼的蛏子、蚶子；张牙舞爪的章鱼、鳗鱼；活蹦乱跳的虾蛄、弹涂；还有那横行的螃蟹；绘花的海瓜子，诸如此类，不胜枚举，成为岛民补充生计的重要来源。

我家有弄涂的传统，自祖上从宁波来到顺母涂，就以下涂作业为生。父辈更是弄涂的高手，不论春夏秋冬，农忙之余，即下海涂，每每多有收获，次次满载而归。儿时，每当父亲身穿玄衣，肩背泥船，手拎竹箩出门，我就欣然随之。暮春时节，泥螺旺发，成群结队，匍匐而行，父亲手持小拖网在海涂上用力摆动，泥螺纷纷落网。夏天是鳗鱼上涂觅食的季节，每当发现海涂里有水洞，父亲便用手轻轻一探，周边一洞水起涟漪，于是挥舞之型钩刀在两洞之间“嗖嗖”两下，一条杯粗的鳗鱼瞬间从

泥洞飞出，随手捏住放入鼓鼓的弹涂箩。深秋季节，章鱼纷纷上涂打洞繁殖，新入涂的章鱼钻得不深，洞口一般留有爪痕，像父亲那样的老手一瞅就知，只要用手顺着水洞用力掏几下，一只只章鱼就伴手而出了，但有的老章鱼比较刁钻，想把它弄出来可要手脚并用、大费周折了。随着严冬的来临，海涂里的生物大都销声匿迹了，唯有不惧严寒的蚶子、蛤子眨着双眼等人收拾，还有那壳已发黑的老青蟹顽强撑着，海涂上留下一长串不屈的踪迹。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上个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农村搞集体化，经济收入很少，生活极为拮据。我在中学读书之余，就利用节假日下海作业，主要是跟着姐姐们去拾泥螺，也顺手摸些毛蚶、蛏子，捉几只望潮、沙蟹，有时也会推网赶潮捞些鱼虾之类，总之碰到能吃的统统都抓，多多益善。收获的东西，除了零星的自家享受，大宗的都由母亲挑到沈家门市场出售以供家用。

泥螺是顺母涂的特产，个大、肉肥、无泥精，深受食客喜爱，但拾泥螺并不是件轻松的事，付出的辛劳唯有自知。每到农历四月半，泥螺已半长成，四处乱爬忙摄食，虽然信手拈来很方便，但是手提小木桶，蹚着及膝海涂，长时间的躬腰屈背，也累得够呛。夏天的骄阳似火，泥螺躲进了淤泥，只有等到晚潮落下才蜂拥而出，所以披星戴月、挑灯夜战是常有的事，那时海涂上灯火点点，天空中繁星闪烁，海天相接，一幅唯美的景象。秋风起，泥螺成熟了，生命也将尽头，交配之后即入淤泥，吐出淡黄色的胶质卵袋，此时下手够快可能会有些收获，但大批量的泥螺是难得了。泥螺的加工也是门技术活，洗净之后装入木桶，再倒上一些腌菜的卤水，等到泥螺全身舒展时立即加入大量食盐将其杀死，三天之后又鲜又香的咸泥螺就可上市了。

随着年岁的增长，顺母周边的滩涂越来越少，沧海逐渐变成了桑田，后又建起了民宅、厂房，展现了新的面貌。我也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外出读书，后又长期在外工作，家乡渐渐变得陌生了。父母过世之后，回顺母的次数更少了，家乡的音信一鳞半爪，唯有儿时的记忆依然清晰，曾经的海涂尤为难忘。

心香一瓣

青春的故事

□陈芳芳

周五晚上女儿去奶奶家小住，那一刻，我感觉像极了陶渊明的《归园田居》：“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充满了自由的甜蜜和喜悦。

天将暗未暗，月亮早已悄悄爬上了枝头，银色的光辉笼罩着大地，广场上人们挥着大红的流苏丝扇一步一步地扭着秧歌，那是老年团队的专场；也有高亢地昂着头使劲唱着：“咱当兵的人……”额头蹦起根根蚯蚓似的青筋，那是老年男子的专场；还有一群年轻的小姐妹正轻歌曼舞，随着音乐扭动着柔软的腰肢，快乐地旋转着。“羞答答的玫瑰静悄悄地开，慢慢地绽放它留给我的情怀……”亲爱的，我不由得激动起来，思绪牵引着，扒开记忆最深处，啊，你知道吗？那是青春的音符，它是自由的，热烈的，美好的，它曾装载着我青春无数的千娇百媚和百转千回。

在我如花一样青葱的岁月，我曾悄悄地拨打过他的电话，电话那头的彩铃声也是这样悠悠地唱着：“羞答答的玫瑰静悄悄地开，慢慢地绽放它留给我的情怀……”“年轻的人，想着三十年前的月亮，该是铜钱大的一个红黄的湿晕，像朵云轩信笺上落了一滴泪珠，陈旧而迷糊。”我不合时宜地想起张爱玲的一篇文章来。陈旧，迷糊，可明明在记忆里是那样清晰、明亮。

那天，金华热得像西游记里的火焰山，恨不得将一夏天的热都聚集到这个盆地来，我汗流浃背地拖拽着沉重的行李。“同学，我帮你吧！”他边说边径直伸出了手，将我送至学校报到处，并留下了手机号码说，“我是比你高一届的学长，有事可以联系我。”那一刻，阳光映在他淌满汗珠的脸上，闪耀着钻石一样的光芒，我愣愣地站在那儿，看过他偶尔掠过的眼光，心缩成一团，哎，他竟是不在意的。

在后来的日子，我仍止不住要去想，要去念。青春的爱情总是卑微的，低到尘埃里去的，低成一粒微尘。我常常跑去篮球场，隔着人群看他肆意奔跑，潇洒投篮；有时托人送他一瓶矿泉水，看他“咕咚咕咚”一饮而尽，竟是那样欢喜，我这样悄悄地爱着一个人。一日，远远地望见他在校园的梧桐树下搂着一明艳的女子，那女子笑得明媚如花。他竟然是有女朋友的，我的心“砰”的一声，就那么碎了，如花朵凋零，满地落红，无法收拾。女友瞧出了我的心事，打趣道：“是那朵静悄悄的玫瑰吗？他有主了是吗？”我涨红了脸，轻轻拍打着女友，嗔怪地说道：“叫你说，叫你说。”泪水不住地流了下来，那是属于青春的心痛，渐渐地，一颗爱着的心，就这样恍恍惚惚地掉下来。

毕业那天，我们各自拍着照，收到照片的那刻，我惊奇地发现他竟站在我身后，安静地微笑着，身后阳光铺成了黄金道，道旁的各种野花，开得漫天漫地。我想兴许他也是喜欢我的吧，兴许那个笑靥如花的女子只是他的姐姐，兴许只是他工作归来路过母校恰巧遇到，兴许……

没有答案，只有无限的花非花，雾非雾，朦胧的爱意藏着无限情真意切，那是属于青春的故事。

《候鸟的勇敢》：在雪地里背着夕阳行走

□王磊斌

我在海边读书

如果以地理区域划分，那么中国当代文学作家中，迟子建无疑是站在纬度最高的地方。

正因为特殊的地理位置及性别赋予，她的文字苍凉尖利下饱含温度。正如迟子建自己所说：“因为有了寒冷，有了对寒冷尽头的温暖的永恒的渴望，有了对盐那如同情人般的缠绵和依恋，我想北方人的泪水会比南方人的泪水更咸。”《候鸟的勇敢》就是拥有这般气质的小说，它是由人性的善恶、自然界的悲欢、森林里春冬交换、瓦城的是是非非共同组成的作品。寒冷与热烈彼此交融，丑恶与美善相互依附，兼容了东北大地的粗犷与女子温婉的细腻，苦难中携有温情与爱意，作家个人好恶与情感倾向无迹可寻。它打破了二元对立的传统书写模式，人物圆形，甚至连笔下的动物也不扁平，简单的布局与朴实的技巧，总能挖掘到自然与人性别样的内容。

《候鸟的勇敢》是迟子建目前为止创作最长的中篇小说，她不愿删减其中的任何细节，她将这部小说比作“山间河流”，整个故事是自然发展，慢慢冲积，最终形成了一大片“滩地”。其实在阅读过程中读者也会有这样一种感受，我们随着如河流般的故事从初冬的冰释，到光耀下欢悦的流动与粼粼波光，再到夕阳下或晚间的微凉与宁静，最后到河流被冰封雪盖后的缄默与寒冷，可以说，迟子建的这部作品是自带季候特征或者说是可以用温度计测量的。

在小说中，大面积充斥着作者对“瓦城”这个有着浓烈东北气质的小城的细致描写。瓦城上演着东北乡土平凡的死生故事，尤其对金瓮河候鸟自然管护站的描写，景色描摹得自然流畅，极富美感意蕴，还淡淡地透露着一股热烈的骄傲，迟子建落笔极爱与自然界各种互动，尤其是林中淘换野物的一些细节描写，增加了不少作品的趣味性。可以说，小说里的自然管护站其实是作者设置的人与自然联结的桥梁或者是驿站，候鸟春夏的栖息地，让科研人员来做短暂研究，爱好摄影的人来采风。但这些都是匆匆过客，唯有张黑脸却成了常驻民，他甚至与社会产生了隔离，一回城许多人都打趣他为“野人”。所以张黑脸才是这部小说的真正主角，他的木讷善良，他的单纯自然，他近乎供奉神明一般爱护林中的候鸟，悉心照顾受伤的东方白鹳，亲自捉蚁喂养，与鸟对话交心，体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也是迟子建笔下生态文学的精华所在，极富深意。

《候鸟的勇敢》中的另一个主角自然是候鸟。小说中人们对候鸟的态度处于一种不稳定的状态。由鸟及人与由人及鸟这种双向态度的转换是小说叙述的一大亮点。瓦城人有候鸟人与留鸟人之分，候鸟人象征着坐拥金钱权势的上层人，他们在瓦城寒冷之时便搬至南方的住所栖居，温暖之际又迁回瓦城；而留鸟人则成了瓦城底层人的代称，他们只能选择默默挨过寒冬艰难度日。所以留鸟人会将这种生活差距的愤懑撒气在候鸟身上，认为候鸟冬天飞走避寒，春夏归来避暑，是“十足的孬种”“贪图享受的家伙”，而留鸟代表“乌鸦”却成了他们口中夸耀的对象，认为它们忠诚，“不嫌贫爱富”，甚至主动播撒些吃食给乌鸦。而当庄如来与邱老爷子这两位被贪欲支配的瓦城上层人被谣传死于候鸟所带来的“禽流感”后，人们对候鸟的态度立即转变，候鸟成了正义的化身，甚至被神话包装成了是由“神派来的光明使者”，地位空前拔高，尽管后来才知晓这两个富贵人并非死于禽流感。

如果小说停滞于此，候鸟的“勇敢”便成了一种“荒诞化”的歌颂，而作者却将这场闹剧只是作为一场精心布局的前戏，这场闹剧让金瓮河候鸟自然管护站里的所有人的生活圈更加的泾渭分明，周铁牙、蒋经发更加世俗贪嗔，与良知和自然渐行渐远；而张黑脸与出家的德秀师傅却愈加地融入自然，演化成了与候鸟更为亲近的使者，甚至将压抑已久的人的本性自然绽放，破除禁忌与身份大胆相爱，在遭天谴、下地狱的恐惧中彼此拉紧双手等待接受上天的审判，这是爱的勇气，也是初级的勇气。

而后，德秀师傅受那绚丽多彩却只有短暂生命的蝴蝶启发“风华正茂时尽情欢娱，等于积攒死亡的勇气”，爱的勇气不断积攒升腾。最后，当雌白鹳将孩子送抵南方后又折返接雄白鹳时，这一幕让张黑脸与德秀师傅极为感动，甚至受了空前的鼓舞，文中写道，雌雄白鹳飞走的第二天，张黑脸与德秀师傅出门拾柴，他们极为享受着“在雪地无言行走的那种踏实和幸福感”。这时的勇气已经达顶。

可迟子建却在这八九万字的中篇最后几百字内，让小小的喜悦变成淡淡的忧伤，甚至化为隐隐的悲壮，那对雌雄白鹳还是没有避开暴风雪死在了途中，但它们却相依相偎，在雪中相拥犹如甜睡，张黑脸与德秀师傅一起埋葬了它们。最后，他俩迈着沉重的腿迷失在茫茫雪地中，小说结尾这般写道“他们很想找点光亮，做方向的参照物，可是天阴着，望不见北斗星；更没有哪一处人间灯火，可做他们的路标”，候鸟虽然没有逃出死亡，但他们的勇气是这沉重的情节中设置的温暖，张黑脸与德秀师傅的最终去向不得而知，但在埋葬这对白鹳时，他们把自己的名字赋予了这对白鹳，其实这给予了读者一定的暗示。候鸟的勇气也是张黑脸与德秀师傅的勇气，他们也会像那对雌雄白鹳一般敢于冲出重围、去往所能容身之地，即便在途中迷路死去，也是异常幸福。所以，整部作品所执著的“候鸟的勇气”其实就是“爱的勇气”，无论是人还是鸟，爱贯穿了整部作品的始终，也是整部小说的精华所在。

小说后记的结尾，迟子建说自己在完成初稿后在群力外滩公园散步，这时夕阳雄浑。她说：“这时我喜欢背对它行走，在凝结了霜雪的路上，有一团天火拂照，脊背不会特别凉。”这句话表露了迟子建对《候鸟的勇敢》这部作品的感受，小说是悲凉甚至寒峻的，呼吸之间就有一层微霜，但作品里的“勇敢”或者“爱”，犹如这直照脊梁的夕阳，给予了一丝温暖光亮。

是的，人世间包裹着黑暗无助，命运也躲不过生死存亡，我们唯有去挖掘其中留存的一丝一毫的火苗，取暖内心，然后负重前行。

履之留痕

覆盆子与金铃子

□谢良宏　路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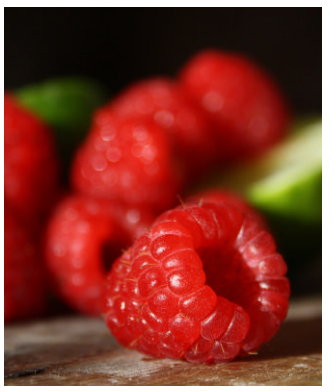

当春季各色各样的鲜花在山上快要开尽的时候，鲜红甜润的山莓，已经红满了枝头。山莓，老家人称之谓阿公公、上棚苗、杲洞苗，果子红红的，一丛丛，一蓬蓬。而采摘山莓，是阿拉“童年时的美好记忆”。

上几天去三溪浦、里坑水库的山路上看到，成片成蓬的山莓随处可见，饱满鲜红的苗子着实诱人。除了山莓，我们还找到了几丛覆盆子。

那个周末，一路上携带塑料小篮、铅桶、竹篮采摘山莓、覆盆子的人络绎不绝。

“我们在爬山时看到路边，有不少红色的山莓，于是和朋友一起摘了一晌午，真是满载而归！心里很满足的！”30多岁的周小姐开心地展示了她满满一袋子的果子，“小时候我们经常来摘的，所以每逢这个季节，都好怀念小时候摘山莓时的美好时光。”

在我们老家的一些村庄，村民们常常将新鲜采摘下来的山莓、覆盆子卖给过路的游客，价格不菲。

空心、粒大、色红、香甜、茎上带刺的山莓，是落叶灌木，它一般生长在海拔300米至1500米的向阳坡、溪边、山谷、荒地和灌木丛中。老家人常用未成熟果实替代覆盆子入药做引，有醒酒止渴、化痰解毒功效，主治肾虚、醉酒、丹毒等。覆盆子具有果实实心、味道酸甜、植株上的枝干长有倒钩刺等特征，有药用价值，果实有补肾壮阳的作用。覆盆子油属于不饱和脂肪酸，可促进前列腺分泌激素。蛇莓，一种蔷薇科植物，老家分布广泛，它也有药用价值。《本草衍义》中记载，蛇莓附地生，光洁而小，微有皱纹。蛇莓可用于治疗痈肿疔毒、瘰历结核、眼结膜炎、角膜炎，有化痰止咳功效。全株有白色柔毛，长在阴凉处，植株高度不及山莓。山莓有诸多饱满的红色小颗粒挨在一起簇成果实；蛇莓则是在一个浑圆肉球的表面上再长出较分散的红色小“触角”。山莓果实表面还有一些绒毛，整体颜色较蛇莓要鲜亮。懂得了这些知识，大家在食用时多加注意就是了。

而另一种长相生得有点疙疙瘩瘩的金铃子，在老家是一种常见的果子，它还有许多不一样的俗称：如癞葡萄、锦荔枝、红姑娘、癞瓜……孩提时代的我，曾品尝过它的滋味，如今回想起来，还记忆犹新。

记得上小学二年级时，我第一次遇见金铃子那纺锤形的果实。掰开金黄色的外皮，里面露出橘红色的瓤，十分艳丽，尝一口，口感甜蜜。母亲叫它“癞葡萄”，名字听起来的确有点丑陋，登不了大雅之堂，一个“癞”字也生动形象地概括了它的相貌特征。

至于“葡萄”二字，我猜想大概是因为人们觉得它的味道甜，故借用美味的葡萄来比喻。去年立夏，我去球山墩里的一朋友家串门，发现他老屋门前的竹篱上，爬满了一条条纤细的藤蔓，在碧绿的掌状叶间，点缀着几朵淡黄色的小花，看上去十分的养眼。我凑近仔细一瞧，茂密的藤枝上还挂着几只青绿色纺锤状的小果子，一个个迎风摇曳，这不是久违了的癞葡萄金铃子么，它原产于印度，与苦瓜同属葫芦科类，两者的叶子都是手掌状的，果实外皮很相似，均有一身疙里疙瘩，但它们并不是同一种植物。苦瓜的果实是长条形的，外皮嫩的时候可以炒煮当菜吃，味道虽有点苦涩，却可以清热、去火，是夏日炎炎中的一道家常菜肴，深受人们青睐。